

江苏华绿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华绿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概述

为满足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 年度日常所需经营资金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积极拓宽资金融通渠道，公司计划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79,6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数，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综合授信额度为准）的综合授信。申请的综合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承兑汇票、保函、保理、票据贴现等业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为办理上述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申请及后续相关借款、担保等事项，拟授权公司总经理或者其授权人士代表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相关手续，并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签署一切与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动产抵押、不动产抵押、融资、金融衍生品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的有效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审批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5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5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一)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绿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